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期之 2016 年度现场培训情况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要求，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负责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电投”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对甘肃电投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项现场培训。

一、现场培训情况

实施本次培训前，西南证券保荐代表人汪子文编制了培训讲义并提前向甘肃电投发出了关于本次培训的通知。

在本次培训中，保荐机构主要围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规定，对发行人董监高就持续督导主要注意事项进行了培训，并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与要求。

现场培训后，保荐代表人汪子文提请因故未参加培训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本次培训讲义，并建议如有任何疑问随时与保荐机构沟通。

二、现场专项培训结论

通过本次培训，甘肃电投相关人员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监管政策及要求有了进一步的了解和认识。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甘肃电投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之 2016 年度现场培训情况报告》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汪子文 张雷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 月 11 日